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5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2)。

原拟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决定取消《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并取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取消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除取消上述议案外,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其他议案、股权登记日、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3.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南路3号
 - 5.召集人:董事会
 -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
 - 7.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

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8.出席对象: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截至2023年9月11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合同能源管理等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董事长薛健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基于谨慎性原则,控股股东江阴澄邦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应对议案1回避表决,该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项议案进行投票。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 1.会议登记
 -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南路3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登记,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管理中心收,以2023年9月17日前收到为准。
 -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12日—2023年9月17日
 - (3)登记地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
 -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 2.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公司地址: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南路3号

邮政编码:214437
 联系人:陈燕
 联系电话:0510-86996882
 传真:0510-86996030(证券事务管理中心)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445
-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l.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合同能源管理等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说明: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持股数:_____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3-124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增案件所处的诉讼与仲裁阶段:33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新增涉案金额:约5,333.20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审理、判决、生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基本情况

2022年8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累计涉及诉讼及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420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约17,855.82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2年10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累计涉及诉讼及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592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约28,142.14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2年12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318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约10,870.12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338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10,908.91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3月2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203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10,791.57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65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3,165.74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117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3,165.74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6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57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13,758.91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7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46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7,177.24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2023年8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称,公司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的公告至今,新增46起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包括一审、上诉、判决生效阶段),新增涉案金额合计约7,177.24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鉴于公司因恒大问题导致的流动性在根本改善的前提下,未能偿付部分供应商款项,及部分票据持有人行使追索权,共同导致公司被诉案件进一步增加。公司根据近期案件梳理结果,自前次披露的累计诉讼与仲裁公告至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与仲裁新增金额合计约5,333.20万元。

二、诉讼与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票据纠纷(11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黄梅天之建材有限公司、兴化市鑫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兴化市世道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盐城市国创建材有限公司等
 被告: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法院:青浦区人民法院、徐汇区人民法院
 2.案件基本情况及原告主要诉讼请求
 原告方因票据追索权纠纷提起诉讼,原告方请求判令:(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合计615.50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延迟付款利息;(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

(二)建设工程合同纠纷(6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上海澳铭建筑装饰设计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如嫣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多名自然人等
 被告:上海澳铭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全品室内装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全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理法院:青浦区人民法院、徐汇区人民法院、闵行区人民法院、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等

2.案件基本情况及原告主要诉讼请求
 原告方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提起诉讼,原告方请求判令:(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合计151.29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延迟付款利息;(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

(三)买卖合同纠纷(3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上海洛秩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新一能照明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多美适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被告: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理法院:吴江区人民法院、徐汇区人民法院

2.案件基本情况及原告主要诉讼请求
 原告方因买卖合同纠纷提起诉讼,原告方请求判令:(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建材货款等合计67.49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延迟付款利息;(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

(四)劳动争议(10起)
 1.诉讼各方当事人
 申请人:多名自然人
 被申请人: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全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

受理机构:徐汇劳动争议仲裁、青浦劳动仲裁
 2.案件基本情况及申请人请求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4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龙、蔡建、李华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薛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关于取消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原拟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决定取消该议案,并取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3-50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武骏重庆光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武骏”),为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0.50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重庆武骏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27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重庆武骏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8月9日,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武骏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骏光能”)之全资子公司重庆武骏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所担保最高债务金额为人民币0.50亿元,保证期间为自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三年,重庆武骏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公司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38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武骏重庆光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会文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6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白沙工业园发展中心F3-03/0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玻璃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武骏光能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武骏光能88.38%股权。

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重庆武骏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53,189.70万元,负债总额199,300.37万元,净资产53,889.33万元,营业收入44,257.26万元,净利润4,043.18万元。

重庆武骏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产总额309,937.15万元,负债总额253,321.48万元,净资产56,615.68万元,营业收入83,959.53万元,净利润2,726.3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书》,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所担保最高债务金额为人民币0.50亿元,保证期间为自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三年,重庆武骏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根据其有开发项目及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做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的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系因被担保人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包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0.00%;公司为全资控股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7.67亿元,均为公司年度担保预计内发生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24%,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3-035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jnir@china-co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9月12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3-031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至9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nanhua@nawa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9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9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罗旭峰先生
 总经理:贾晓龙先生
 董事会秘书:钟益强先生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王力先生
 独立董事:张红英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9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至09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nanhua@nawa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及咨询办法
 电话:0571-87833551
 邮箱:nanhua-ir@nawa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3-050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3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6日(星期三)至9月1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5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3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3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厉建平先生

董事、总经理:马建忠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陈传亮先生
 独立董事:潘煜及女士
 董事会秘书:于莹茜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视情况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3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6日(星期三)至9月1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于莹茜
 电话:0573-82083117
 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